

北京华建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贷款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北京华建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申请授信（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1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 2 年，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该笔授信进行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股东凌莉名下的房产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凌莉本人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股东王安良、任现君、凌莉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保证责任，股东王安良、任现君、凌莉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具体以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为准。

二、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贷款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三、本次申请贷款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申请授信议案》。

四、 备查文件

《北京华建云鼎科技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建云鼎科技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